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昌九生化”）股票价格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9 月 21 日、9 月 22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及发函问询控股股东及相关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外，公司及控股股东等相关方确认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目前，公司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及文件，相关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事项能否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 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同美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美集团”）签订的《江西省产权交易合同》相关事项。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可能涉及间接控股股东合同约定事项解决方案的议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昌九集团、同美集团尚未收到《江西省产权交易合同》其他签约方的回复。如《江西省产权交易合同》各方无法达成一致并产生诉讼纠纷，尽管该等诉讼纠纷不会影响公司本次交易的进程，但因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仍可能存在对本次交易造成一定负面影响的风险，请投资者充分注意风险。

● 其余风险提示详见本公告“三、相关风险提示”，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9 月 21 日、9 月 22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公司内外部生产经营环境相较于异常波动前并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3 月 5 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摘要，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开市起复牌。

2020 年 3 月 25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274 号）。

2020 年 5 月 1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中介聘任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拟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事项的审计机构。2020 年 5 月 20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二部下发的《关于 ST 昌九重大资产重组调整拟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549 号）。2020 年 5 月 26 日，公司、上海中彦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完成对《关于 ST 昌九重大资产重组调整拟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问询函》相关问题的回复工作。

2020年7月9日，公司、上海中彦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完成了对《关于对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相关问题的回复工作。

2020年9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摘要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2020年9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报告书（草案）》及摘要等相关公告及文件。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等相关方核实，除上述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相关单位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除公司已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它重大信息。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发布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及文件后，市场公开媒体对此进行了新闻报道，经公司核查，暂未发现该类新闻报道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它重大信息或可能导致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敏感信息的情形。

除此以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和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查，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9 月 21 日、9 月 22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5%，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上市公司股价波动受多种因素影响，本公司披露重大资产重组草案至审批、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或其后期间，公司股票市场价格可能出现波动幅度加大、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等情形，从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风险，同时公司股票目前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不确定性风险

由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在进行中，不排除后续可能存在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等可能引发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或市场投资者普遍关注的信息，公司将密切关注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事项，及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公开澄清或说明。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当提高风险意识，公司所有重大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的信息为准，理性审慎投资。

（三）控股股东质押相关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昌九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票共计 61,733,394 股，占昌九集团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25.58%，整体质押比例较高，不排除极端情形下可能面临质押、纠纷等风险。

（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在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相关审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本次交易事项能否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受同美集团委托向《江西省产权交易合同》签约方发送《关于<江西省产权交易合同>条款相关事项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公司核实，公司、昌九集团、同美集团尚未收到《江西省产权交易合同》其他签约方的回复，相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风险。如《江西省产权交易合同》各方无法达成一致并产生诉讼纠纷，尽管该等诉讼纠纷不会影响公司本次交易的进程，但因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仍可能存在对本次交易造成一定负面影响的风险，请投资者充分注意风险。

公司此次重大资产重组存在其他相关风险，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2020 年 3 月 27 日、2020 年 7 月 9 日、2020 年 9 月 1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

体上披露的《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间接控股股东合同约定事项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司风险提示公告》《关于对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2020-010、2020-016、2020-051）以及《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中的风险提示内容。

（五）其他风险

因已知信息范围、风险识别程度相对有限，仍可能存在未被判断或识别的风险，如公司后续发现明显且重大实质影响本次交易的风险事项，公司将按规定分阶段予以披露，请投资者充分注意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除公司已公开的信息以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三日